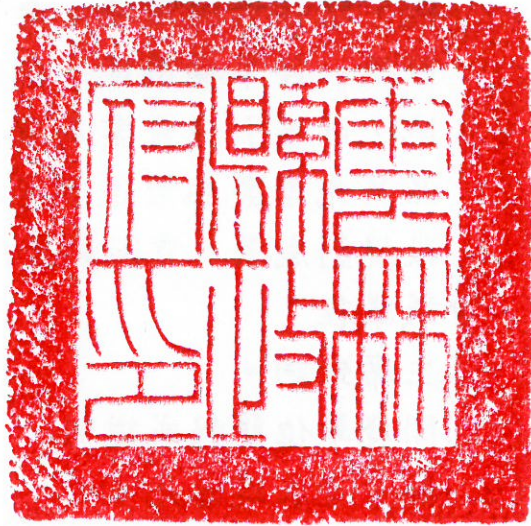


## 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建發二字第1123952113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府辦理「雲林縣虎尾產業園區設置計畫」環境影響說明書健康風險評估規劃及範疇說明會。  
依據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8條第2項、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22條、健康風險評估技術規範第5點及環境影響評估公開說明會作業要點規定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會議事由：本府為「雲林縣虎尾產業園區設置計畫」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及健康風險評估，舉行健康風險評估規劃及範疇說明會，供當地居民、主管機關及相關機關表達意見。
- 二、會議時間：民國113年1月5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整。
- 三、會議地點：雲林縣虎尾鎮多功能活動中心（雲林縣虎尾鎮大成街123號）。
- 四、辦理方式：主席致詞及簡報說明開發計畫內容後，請民眾及相關單位提問及意見交流。
- 五、開發行為：
  - （一）開發行為名稱：雲林縣虎尾產業園區設置計畫。
  - （二）開發單位：雲林縣政府。
  - （三）開發場所：本計畫位於雲林縣虎尾鎮，北距中部科學園區虎尾園區300公尺、東距高鐵雲林車站僅約5分鐘車程，計畫面積約29.75公頃（以報編計畫範圍為準）。

(四)開發行為概述：本園區規劃產業用地，以及滯洪池用地、環保設施用地、自來水設施用地、廢棄物處理設施用地、停車場用地、綠地用地及道路用地等公共設施用地，計畫引進產業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、電腦、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相關產業。上述用地規劃為現階段規劃成果，實際開發內容依據審查結果執行。

六、會議議程：

- (一)主席致詞。
- (二)開發單位簡報或說明。
- (三)與會者表達意見。
- (四)開發單位回應說明。
- (五)結論。
- (六)散會。

七、會議當日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導致會議延期舉行或中斷情事，本府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，並另行通知舉辦時間及地點。

縣長張麗善

